附件1

**报 价 函**

广汉市三星堆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采购恒丰银行成都分行三星堆古蜀文化遗址博物馆项目贷款主体工程保险服务机构，结合该项服务的特点及服务工作内容，经仔细研究决定，我单位按总价¥ \*\*.\*\* 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写：人民币 ），承担本项目的恒丰银行成都分行三星堆古蜀文化遗址博物馆项目贷款主体工程保险服务机构，该报价已包含我单位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单位名称： （盖单位公章）

授权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 期： 年 月 日